

海星中學(小一至小三)

友善措施安排及注意事項

按教青局指引建議，本校於高中復課首週，接受家裡確實沒有人照顧幼童的家長申請，並經本校按家庭實況和本校配備條件作審批後，於初中復課首週(5月11日)起，提供有限度的學生照顧，但不包括教學及補課，午膳可由學校提供(按日計每餐費用29元)。申請明細及注意事項見下。

一、申請條件：

1. 14天內沒外遊及接觸過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確診個案；
2. 家裡確實沒有人照顧幼童；
3. 於5月4日至6日向班主任提出申請(逾期不接受申請)；
4. 家長須配合學校的各項安排及以下注意事項，待本校回覆批准後方可讓子女回校。

二、注意事項：

1. 必須嚴格遵守衛生部門的相關指引，包括入校時需展示〈澳門健康碼〉及測量體溫等工作；
2. 家長每天需為學生填寫於手冊內之〈澳門健康碼〉表格，以作檢查及記錄；
3. (請標記姓名)家長需自備替換用小童口罩2個、餐盒、水樽等個人物品；
4. 照顧時間為早上8:45至下午4:00，如因事要請假必須通知班主任；
5. 請家長務必依時接送，否則校方會因應情況而有權取消其申請；
6. 若發現學生有不適情況，家長須盡速接回貴子女及就醫；
7. 請穿著夏季校服；
8. 因疫情不穩，家長申請本校友善措施，需自行承擔貴子女回校之相關疫情風險及責任。
9. 校方會因應實際狀況而保留最終的決定權。

如有問題，可致電28976464、28976463查詢。

(澳門健康碼)



海星中學小學部啟

4/5/2020